

得利；並請物價聯合稽查小組加強訪查密度，以遏阻業者哄抬物價及囤積居奇。

(五)請經濟部儘速邀集業者召開節能輔導座談會，輔導協助產業有效控制成本，共同維持物價穩定。

(六)請行政院院消保處協調相關賣場擴大承諾共同抗漲及增加抗漲專區品項，並持續觀察賣場設立抗漲專區之落實情形，以及設置穩定物價專區網站，以提供消費者物美價廉之選擇資訊。

(一九九) 行政院函送黃委員昭順就因應油電雙漲提出具體有效之配套措施相關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5 月 29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29635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1-10-767)

黃委員就因應油電雙漲提出具體有效之配套措施相關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

一、政府以「節能減碳」、「照顧民生」及「維護國家競爭力」為考量，朝「資源價格合理化」進行油、電價格之調整。為延緩油電價格上漲對國內總體經濟及物價之衝擊，政府採「三階段調整」電價方案，使企業及民眾有更多調適時間。另政府亦配合提出節能誘因及機制，促使企業及民眾響應全國節能運動，重要措施如電費折扣優惠措施、推廣設置 LED 路燈、追加補助節能家電、提供企業購置節能設備優惠貸款等，以爭取更多節能帶來之效益，紓緩國際燃料價格高漲之衝擊。又，行政院穩定物價小組已提出各項因應措施，包括密切注意未來之物價走勢，適時採行妥適之貨幣政策；持續執行特定族群油價補貼及稅費減免措施；持續液化石油氣減半調漲；制定電價合理化之配套措施；機動調降大宗物資關稅；免徵營業稅及限制國營事業部分產品價格調漲；穩定農產品價格及補助農業相關設施；持續積極執行市場監管及協助措施等，均有助紓緩物價漲勢。行政院穩定物價小組將持續密切關注未來國內、外物價情勢，並適時召開「穩定物價小組」會議因應。此外，為符合社會各界期待，經濟部已於本（101）年 4 月 9 日邀請專家學者及消費者代表等，成立「臺電及中油公司經營改善小組」，將從經營效率、採購制度、人事制度及民營化進程等 4 個面向，檢討臺電公司及中油公司經營成本與績效，預計於本年 6 月 30 日前提出初步檢討報告。

二、另政府亦加強推動公共建設、開放外人來臺投資、擴大陸客來臺觀光等措施，以提振民間投資與消費意願，帶動經濟成長。藉由經濟之穩健發展，弱勢族群之照顧等，提升全民對物價上漲之承受能力，降低整體經濟及民生可能遭受之負面影響。至有關擴大開放陸資部分，相關說明如下：

(一)陸資來臺投資政策，政府秉持「先緊後寬、循序漸進、有成效再擴大」原則，分階段逐步開放。

(二)98 年 6 月 30 日第 1 階段開放 192 項；99 年 5 月 20 日及 100 年 1 月 1 日分別配合行政院金管會金融三法之修正及 ECFA 服務業早收清單，開放陸資來臺投資銀行業、保險業及

證券業等 12 項，以及其他運動服務業 1 項；100 年 3 月 7 日第 2 階段開放 42 項；本年 3 月 30 日完成第 3 階段陸資來臺投資業別項目之檢討，再次新增開放 161 項業別項目核准陸資來臺投資，包括製造業 115 項、服務業 23 項及公共建設 23 項。

(三)未來經濟部仍將秉持「以臺灣為主，對人民有利」之原則，持續進行陸資來臺投資相關規範及配套措施之檢討，期透過兩岸雙向投資，結合彼此優勢，共同開拓大陸及國際市場，並藉以打造具高度競爭力及具有國際化之經營環境，吸引跨國企業在臺設立亞太區域之營運總部，打造臺灣黃金十年新生競爭力。

三、大陸來臺自由行旅客自 100 年 6 月底開放至本年 4 月底止，來臺旅客已突破 6 萬人次；100 年度平均每日來臺人數為 151 人，而本年 1 月至 4 月來臺自由行大陸旅客平均每日已突破 300 人次，呈現穩定成長。另陸客來臺自由行試點開放城市，除首批北京、上海、廈門等 3 個先期試點城市，經交通部觀光局透過「台旅會」與大陸「海旅會」積極磋商達成共識，同意增加開放第 2 批 10 個試點城市，並分兩階段實施，先於本年 4 月 28 日啟動第 1 階段之天津、重慶、南京、廣州、杭州、成都 6 個城市，另於本年底視準備情形，儘速啟動第 2 階段之濟南、西安、福州及深圳 4 個城市；每日來臺人數配額上限亦由 500 人，配合本次開放調整為 1,000 人。陸客來臺觀光政策，係依循序漸進原則，視推動及市場發展等情形，檢討執行狀況，觀光局將持續透過「台旅會」與大陸「海旅會」溝通平臺，協調放寬陸客來臺旅遊相關限制，加強行銷推廣計畫，持續推動陸客來臺市場穩定發展。

(二〇〇) 行政院函送姚委員文智就油電雙漲帶動物價飛漲，政府應維護國人生活品質及健全整體經濟環境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5 月 29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29579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1-10-711)

姚委員就油電雙漲帶動物價飛漲，政府應維護國人生活品質及健全整體經濟環境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

- 一、經濟部在「合理價格、節能減碳、照顧民生」之原則下，於本（101）年 4 月 2 日合理反映國內油（氣）價格。本次國內油價約上漲 10%，對消費者物價指數之影響為上升 0.27 個百分點，價格調整後，我國油價在亞洲國家中仍是最低國家之一。另油價合理化之際，政府亦採行相關照顧民生配套措施，包括補貼大眾運輸、計程車油氣價格，以避免運價調整增加民眾負擔；補貼復康巴士增加之燃料費用，以降低身心障礙者負擔；補貼農漁民用油，以降低農漁產品生產成本，避免農漁產品價格波動；液化石油氣續減半調漲，以照顧桶裝瓦斯用戶。又，因國際原油價格持續下跌，目前國內汽（柴）油價格已連續 8 週下跌，每公升累計調降 1.8（1.9）元，已降低對民眾之衝擊。
- 二、另電價合理化方案已於本年 4 月 12 日宣布，為增加民眾調適時間，將採取緩和漸進原則，分 3 階段調整，本年 6 月 10 日調漲原公告方案調幅之 40%；本年 12 月 10 日再調漲原公告方案